

2020年第七次人口普查专项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临沂市罗庄区财政局

项目主管部门：临沂市罗庄区统计局

第三方机构：山东广信达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目录

摘要	2
一、项目基本情况	2
(一) 项目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2
(二) 项目预算安排和支出情况	2
(三) 项目主要内容和实施情况	2
二、项目绩效目标	3
(一) 总体绩效目标	3
(二) 2020年度绩效目标	3
三、评价基本情况	3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3
(二) 评价原则	3
(三) 评价指标体系	4
(四)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5
四、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6
(一) 综合评价结论	6
(二) 绩效分析	6
五、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8
六、有关建议	9
正文部分	11
一、项目基本情况	11
(一) 项目立项	11
(二) 项目预算	11
(三) 项目计划实施情况	11
(四) 项目组织管理	12
二、项目绩效目标	12
(一) 总体绩效目标	12
(二) 2020年度绩效目标	12
三、评价基本情况	12
(一) 评价目的	12
(二) 评价对象与范围	13
(三) 评价依据	13
(四) 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4
(五)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5
(六) 评价人员组成	16
(七)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8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19
(一) 综合评价结论及分析	19
(二) 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19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21
(一) 项目决策情况	21
(二) 项目过程情况	22
(三) 项目产出情况	23
(四) 项目效益情况	24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26
七、项目存在的主要问题	26
八、意见建议	27

摘要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条例》《全国人口普查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的通知》（国发〔2019〕24号）国家统计局国务院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制定了《第七次人口普查方案》（以下简称《方案》），根据《方案》要求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将于2020年开始实施。为保证罗庄区第七次人口普查工作顺利完成，彻底摸清罗庄区人口在数量、结构、分布和城乡住房等方面的情况，及时为罗庄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提供可靠的人口数据资料，特设立本项目。

（二）项目预算安排和支出情况

2020年第七次人口普查专项资金预算272.25万元，其中市级资金61.40万元，区级资金210.85万元。至2020年12月31日共支出272.25万元。

（三）项目主要内容和实施情况

罗庄区人民政府成立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相关单位、各镇街（园区）全力做好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主要调查人口和住户的基本情况，内容包括：姓名、公民身份证、性别、年龄、民族、受教育程度、行业、职业、

迁移流动、婚姻生育、死亡、住房情况等。本次人口普查的标准时点是2020年11月1日零时。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 总体绩效目标

全面查清罗庄区人口数量、结构、分布、城乡住房等方面情况。

(二) 2020年度绩效目标

全面查清罗庄区人口数量、结构、分布、城乡住房等方面情况。普查清查入户登记单位数 190000 家、召开普查清查会议培训 3000 人/次，普查清查入户登记及时率 100%、会议培训完成率 100%，群众满意度达 90%。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本次评价范围是预算安排的2020年第七次人口普查专项资金（共272.25万元，其中市级资金61.40万元，区级资金210.85万元）的使用绩效。通过评价，客观公正地反映有关第七次人口普查专项资金的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督促其更好地发挥资金效益。

(二) 评价原则

依据《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

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鲁财绩〔2020〕4号），遵循“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基本原则。

（三）评价指标体系

1. 评价指标

该项目评价指标体系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鲁财绩〔2020〕4号）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结合评价对象实际情况，在共性指标的框架基础上设置本项目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共设置4个一级指标、11个二级指标、18个三级指标、21个四级指标，总分100分。其中：一、二级指标依据指标体系框架设定，一级指标分值为：决策20分，过程20分，产出25分，效益35分；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删减产出成本和生态效益指标；四级指标中的个性指标（产出和效益指标）主要根据临沂市罗庄区统计局有关文件、工作要求及项目开展实际，并咨询相关绩效和行业专家而设定。

2. 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主要运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和标杆管理法等方法，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通过对专项资金的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的比较和分析，对资金进

行综合评价。按照“全面覆盖、实地核查、问题导向”的思路，采取现场评价方式，通过核查、座谈、问卷调查等方式进行综合评价。根据现场评价收集资料对项目进行打分，得出绩效评价结果。

3. 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总分设定为100分，绩效等级划分依据《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鲁财绩〔2020〕4号）确定，分为4个等级：

综合得分在90-100分（含90分）为优；

综合得分在80-90分（含80分）为良；

综合得分在60-80分（含60分）为中；

综合得分在60分以下为差。

（四）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收集、整理和分析项目资料，明确评价思路、指标体系、评价方法等内容。

2. 绩效评价。对项目的基本情况、财政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情况等评价资料，采用现场调研、座谈和调查问卷等形式进行现场查验核实取证，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综合评定打分。

3. 综合分析和撰写报告。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征求被评价部门的意见，按期出具绩效评价报告结论。

四、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经综合评价确定，2020年第七次人口普查专项资金的绩效得分为91.25分，绩效等级为“优”。

表1：2020年第七次人口普查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综合得分情况表

指标	决策	过程	产出	效益	合计
权重	20	20	25	35	100
得分	19	19.50	25	27.75	91.25
得分率	95%	97.50%	100%	79.29%	91.25%

（二）绩效分析

表2：三级指标得分情况汇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00
	绩效目标 (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2
	资金投入 (8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4.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4.00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8分)	资金到位率	2	2.00
		预算执行率	2	1.50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00
	组织实施 (12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6	6.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6	6.00
产出 (25分)	产出数量 (10分)	实际完成率	10	10.00
	产出质量 (5分)	质量达标率	8	8.00

	产出时效 (5分)	完成及时率	7	7.00
效益 (35分)	项目效益 (25分)	经济效益	5	2.50
		社会效益	15	13.75
	可持续影响 (7分)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性	7	3.50
	满意度 (8分)	受益对象满意度	8	8.00
合计			100	91.25

1. 决策

本指标权重分20分，实际得分19分，得分率为95%。

项目立项规范，资金到位及时，设置了相应的绩效目标，但绩效指标明确性不够突出、细化程度不够，未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清晰、可衡量的绩效指标。

2. 过程

本指标权重分20分，实际得分19.50分，得分率为97.50%。

2020年第七次人口普查专项资金预算272.25万元（其中市级资金61.40万元，区级资金210.85万元），截至年底，实际支出260.96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5.85%，管理制度健全，并有效执行。

3. 产出

本指标权重分25分，实际得分25分，得分率为100%。

普查项目实际完成率达100%，人口普查数据验收通过率达100%，费用补助和劳动报酬支付及时。

4. 效益

本指标满分35分，实际得分27.25分，得分率为79.29%。

通过项目实施有效推动罗庄区经济高质量发展，通过开书法展、发放宣传材料、为辖区移动手机用户更换人口普查彩铃等渠道对人口普查工作进行宣传，宣传评率高，覆盖面广，效果较好，人口普查结束后编制《罗庄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数据摘要》，为社会公众、卫健局、妇联、团委、公安局等部门提供数据参考；未建立普查数据质量追溯和问责机制，未明确质量管控、工作目标责任制和岗位责任制，无法保证数据的可追溯性；根据问卷回收统计，本次居民满意度达100%，满意度较高。

五、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1. 绩效指标不够细化，量化程度不足

项目虽设置绩效目标，但绩效指标明确性不够突出、细化程度不够，未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清晰、可衡量的绩效指标。预期产出指标中数量指标设置普查清查会议培训3000人/次，未设置培训次数、会议次数、普查宣传材料、广告宣传次数等量产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的指标值为及时提供，效果及时的标准没有进行量化和具体阐明，不能有效衡量项目的产出效益。

2. 预算执行率有待提高

2020年第七次人口普查专项资金预算272.25万元（其中市级资金61.40万元，区级资金210.85万元），截至2020年年底，实际支出260.96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5.85%，预算执行率偏低。

3. 效益、效果有待提高

根据现场调研，项目实施推动罗庄区经济高质量发展效果一般；通过开展书法展、发放宣传材料、为辖区移动手机用户更换人口普查彩铃等渠道对人口普查工作进行宣传，宣传评率高，覆盖面广，效果较好；人口普查结束后编制《罗庄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数据摘要》为社会公众、卫健局、妇联、团委、公安局等部门提供数据参考；未建立普查数据质量追溯和问责机制，未明确质量管控、工作目标责任制和岗位责任制，无法保证数据的可追溯性。

六、有关建议

1. 加强绩效目标的细化性及量化性

项目预算单位在项目预算目标制定及实施的全过程要坚持整体系统思维，将项目的实施效果与绩效评价结果判定紧密结合，在实施过程中注意利用绩效指标随时监测项目的实施情况，工作计划与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紧密结合能更进一步促进项目的实施成效。因此必须进一步加强绩效目标的细化性及量化性。结合本项目实际，主要是项目绩效目标申报应做到三级指标具体、明确、细化、可量化，尽可能体现项目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业务数量和完成程度。

2. 完善预算的科学合理性，提高预算执行

项目前期的预算编制要结合以往经验进行充分调研及论证，并尽量全面周到考虑实际变化情况，尽可能做到预算科学合理、数量准确，符合实际需求。预算编制批复后按预算执行，避免调

整。项目的执行过程中也应注意及时对项目专项资金的管理使用进行全方位监管，如发现资金使用偏差过大应及时采取针对性的改进措施，通过持续优化项目实施方案，确保项目以最合理、最有效的方式实施执行，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3. 持续推动第七次人口普查效益增加

可充分借其他国家或地区人口普查工作经验，积极推动能够充分反映住户意愿，确保数据质量，减轻两员工作负担的自主填报模式，适当延长能够正常生成并使用二维码的实效，避免因时间过于仓促导致数据收集失误；积极开展全方位、多角度的宣传工作，进一步提升自主申报的知晓率，提高普查对象自主申报的意识，以提高数据申报效率；出具人口普查统计年鉴，为各级各部门制定经济政策及项目规划提供参考；建立健全普查数据质量追溯和问责机制，明确质量管控、工作目标责任制和岗位责任制，确保证数据的可追溯性。

正文部分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

1. 立项依据、环境和条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条例》《全国人口普查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的通知》（国发〔2019〕24号）国家统计局国务院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制定了《第七次人口普查方案》（以下简称《方案》），根据《方案》要求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将于2020年开始实施。为保证罗庄区第七次人口普查工作顺利完成，彻底摸清罗庄区人口在数量、结构、分布和城乡住房等方面的情况，及时为罗庄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提供可靠的人口数据资料，特设立本项目。

2. 项目总体目标和意义

全面查清罗庄区人口数量、结构、分布、城乡住房等方面情况，为各级各部门制定经济政策及项目规划提供参考。

（二）项目预算

2020年第七次人口普查专项资金预算272.25万元，其中市级资金61.40万元，区级资金210.85万元。

（三）项目计划实施情况

罗庄区政府成立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相关单位、各镇街（园区）全力做好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主要调查人口和住户的基本情况，内容包括：姓名、公民身份证、性别、年龄、民族、受教育程度、行业、职业、迁移流动、婚姻生育、死亡、住房情况等。本次人口普查的标准时点是2020年11月1日零时。

（四）项目组织管理

罗庄区统计局具体负责2020年第七次人口普查工作的组织和实施。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全面查清罗庄区人口数量、结构、分布、城乡住房等方面情况。

（二）2020年度绩效目标

全面查清罗庄区人口数量、结构、分布、城乡住房等方面情况。普查清查入户登记单位数 190000 家、召开普查清查会议培训 3000 人/次，普查清查入户登记及时率 100%、会议培训完成率 100%，群众满意度达 90%。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评价目的

本次评价范围是预算安排的2020年第七次人口普查专项资金（共272.25万元，其中市级资金61.40万元，区级资金210.85

万元)的使用绩效。通过评价,客观公正地反映有关第七次人口普查专项资金的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督促其更好地发挥资金效益。

(二) 评价对象与范围

1. 评价对象

2020年第七次人口普查专项资金预算272.25万元的使用绩效。

2. 评价范围

项目实施单位,共涉及“两员”2882人,120个普查区,2908个普查小区。

(三) 评价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省政府发布的行政规章、规范性文件

2. 《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号)

3.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鲁财绩〔2020〕4号)

4. 《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5. 《关于做好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相关工作的通知》(国务院国发〔2019〕24号)

6. 《关于做好临沂市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经费保障工作通知》
临人普办字〔2020〕16号

7. 《罗庄区人民政府 关于做好第七次人口普查的通知》（罗
政发〔2020〕2号）

8. 专项资金管理制度、资金及财务管理办法、会计资料

9. 申请预算时提出的绩效目标及其他相关材料，财政部门预
算批复，财政部门和省直部门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年度决算报告

10. 已形成的验收、审计、决算、稽查、检查报告

11. 其他相关资料。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 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
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2）绩效相关原则。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
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3）政策相符原则。制定评价工作方案、现场评价表格及
项目评价实施工作均应严格执行有关政策和管理规定。

（4）经济合理原则。既要节约成本又要满足项目绩效评价
工作的需要。

（5）依据充分原则。绩效评价所涉及的绩效报告，法律政
策文件，项目计划及资金的确定与调整，项目验收与项目成果等

都应依据充分。评价机构以正式程序得到的资料和信息为评价的依据，非正式程序所提交的资料仅供参考。

(6) 独立评价原则。以第三方的身份独立开展评价活动，不受任何机构和个人的干预和影响，独立做出评价结论。

(7) 回避原则。评价工作人员和评价专家不得与项目承担单位有任何利害关系，确保评价结论的客观公正。

(8) 反馈原则。将评价的结果反馈给委托部门，作为有关部门以后年度安排项目预算、加强项目管理等工作的重要依据。

(9) 保密原则。评价工作人员和评价专家，对与项目评价有关的所有信息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允许，不得散布。

2. 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主要运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和标杆管理法等方法，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通过对专项资金的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的比较和分析，对资金进行综合评价。按照“全面覆盖、实地核查、问题导向”的思路，采取现场评价方式，通过核查、座谈、问卷调查等方式进行综合评价。根据现场评价收集资料对项目进行打分，得出绩效评价结果。

(五)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 评价指标

该项目评价指标体系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山东省财政

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鲁财绩〔2020〕4号）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结合评价对象实际情况，在共性指标的框架基础上设置本项目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共设置4个一级指标、11个二级指标、18个三级指标、21个四级指标，总分100分。其中：一、二级指标依据指标体系框架设定，一级指标分值为：决策20分，过程20分，产出25分，效益35分；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删减产出成本和生态效益指标；四级指标中的个性指标（产出和效益指标）主要根据临沂市罗庄区统计局有关文件、工作要求及项目开展实际，并咨询相关绩效和行业专家而设定。

2. 综合绩效级次评定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总分设定为100分，绩效等级划分依据《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鲁财绩〔2020〕4号）确定，分为4个等级：

综合得分在90-100分（含90分）为优；

综合得分在80-90分（含80分）为良；

综合得分在60-80分（含60分）为中；

综合得分在60分以下为差。

（六）评价人员组成

此次评价组由22名工作人员组成，其中项目主评人1人，和项目组成员21人（其中注册造价师、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等具有执业资格的专业人员10人、评价助理8人、行业专家3人），班子成员均具有多年绩效评价经验，年龄结构搭配科学、合理，且熟知绩效评价相关政策、规范及技术规程。

1. 项目主评人

王静 咨询工程师（投资）、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土地估价师、招标师、经济师，同时具有行业绩效专业培训证书，曾主持参与过多个绩效评价项目，具有丰富的理论及实践经验，全面负责本次绩效评价工作，负责方案及指标制定、沟通联络及协调、现场评价、报告撰写、后期跟踪服务。

2. 行业专家

本次评价行业专家由3人组成，均具有6年以上从事类似项目工作的经验及业绩。

序号	姓名	职责分工	学历	技术资格	证书编号	专业	是否参加过业内绩效专业培训	从事类似项目年限
1	马玉林	全程指导、专家评价	博士	教授	00288	财政厅绩效专家	是	8
2	臧永生		博士	副教授	080110002	教育专家	是	8
3	尹凤福		博士后	研究员	鲁080810150024	医疗、工程技术行业专家	是	8

3. 成员组

序号	姓名	职责分工	技术资格或职称	技术资格或职称证书编号
----	----	------	---------	-------------

序号	姓名	职责分工	技术资格或职称	技术资格或职称证书编号
1	王可山	资料核查、 现场评价	注册造价师、咨询工程师（投资）	建[造]03370003950咨登1920051200
2	张迪		资产评估师、注册会计师	37070141
3	高宜进		注册造价师、咨询工程师（投资）	建[造]13370011336咨登1920161200
4	罗淑平		注册造价师、咨询工程师（投资）	建[造]09370007964咨登1920101200
5	杨爱芹		注册造价师、高级经济师	建[造]09370008036
6	侯迪		注册造价师、经济师	建[造]19370017473
7	蔡玉秀		注册造价师	建[造]16370012962
8	张钊		注册造价师、经济师	建[造]14370010890
9	赵喆		资产评估师	37200201
10	肖玉静		资产评估师、中级经济师	37190070
11	孙桂红		评价助理	--
12	魏丽		评价助理	--
13	孙琳		评价助理	--
14	葛玉婷		助理会计师	100562060253
15	栾莉莎		评价助理	--
16	张心怡		评价助理	--
17	赵伟航		评价助理	--
18	仇翠翠		评价助理	--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2021年9月组建绩效评价工作组，收集、整理和分析专项资料，完成评价指标体系、基础数据表、网络调查问卷等的设计，制定了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2) 现场评价

2021年10月评价工作组进行现场评价，核实项目资金管理使用、实施记录、档案资料、进展情况和效果等。

根据项目进度安排，对普查员、被普查对象开展问卷调查工作。2021年11月8日，共回收有效调查问卷134份，其中普查员问卷40份，被普查对象问卷94份。

(3) 综合分析和撰写报告。2021年10月底至2021年11月上旬，评价工作组对第七次人口普查项目的数据及材料、回收的问卷等进行整理，经统计、汇总、分析、专家论证后，形成评价报告。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 综合评价结论及分析

1. 综合评价结论

经综合评价确定，2020年第七次人口普查专项资金的绩效得分为9125分，绩效等级为“优”。

表4-1：2020年第七次人口普查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综合得分情况表

指标	决策	过程	产出	效益	合计
权重	20	20	25	35	100
得分	19	19.50	25	27.75	91.25
得分率	95%	97.50%	100%	79.29%	91.25%

(二) 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根据2020年第七次人口普查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对本项目从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进行了评价打分和分析。评价指标体系包括4个一级指标、11个二级指标、18个三级指标和21个四级指标，经综合评价确定，2020年第七次人口普查专项资金的绩效得分为91.25分，绩效等级为“优”。

各指标得分情况详见下表4-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00
	绩效目标 (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2
	资金投入 (8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4.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4.00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8分)	资金到位率	2	2.00
		预算执行率	2	1.50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00
	组织实施 (12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6	6.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6	6.00
产出 (25分)	产出数量 (10分)	实际完成率	10	10.00
	产出质量 (5分)	质量达标率	8	8.00
	产出时效 (5分)	完成及时率	7	7.00
效益 (35分)	项目效益 (25分)	经济效益	5	2.50
		社会效益	15	13.75
	可持续影响 (7分)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性	7	3.50
	满意度 (8分)	受益对象满意度	8	8.00
合计			100	91.25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1. 决策。项目决策指标由3个二级指标和6个三级指标构成，指标分值20分，得分19分，得分率95%。指标得分情况见表5-1。

表5-1决策指标得分情况

指标		赋分	标杆值	得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充分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规范	3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合理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明确	2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科学	4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合理	4
合计		20	——	19

①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项目依据《关于做好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相关工作的通知》（国务院国发〔2019〕24号）、《关于做好临沂市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经费保障工作通知》临人普办字〔2020〕16号、《罗庄区人民政府 关于做好第七次人口普查的通知》（罗政发〔2020〕2号）等文件立项，立项依据充分。根据评价方法，本项得满分。

②立项程序规范性：立项程序规范。根据评分方法，本项得满分。

③绩效目标合理性：项目设定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本项得满分。

④绩效指标明确性：绩效指标明确性不够突出、细化程度不够，未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清晰、可衡量的绩效指标，预期产出指标中数量指标设置普查清查会议培训3000人/次，未设置培训次数、会议次数、普查宣传材料、广告宣传次数等量产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的指标值为及时提供，效果及时的标准没有进行量化和具体阐明，不能有效衡量项目的产出效益。根据评价方法，本项得2分，扣减1分。

⑤预算编制科学性：根据上级对经济普查要求的“两员”数量、补贴标准以及工作进度安排等进行测算，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并有效执行，根据评价方法，本项得满分。

⑥资金分配合理性：项目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一致，资金分配科学合理。根据评价方法，本项得满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决策指标由2个二级指标和4个三级指标构成，指标分值20分，实际得分19.50分，得分率97.50%。指标得分情况见表5-2。

表5-2过程指标得分情况

指标		赋分	标杆值	得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2	100%	2
	预算执行率	2	100%	1.50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合规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6	健全	6
	制度执行有效性	6	有效	6
合计		20	——	19.5

①资金到位率：经查阅年初预算、追加预算相关材料及预算资金下达文件，项目年初预算200万元，年度执行中追加14.45万元，后财政紧张压缩3.6万元预算，市级拨付两员补贴61.40万元，预算金额合计272.25万元，实际到位272.25万元，资金到位率100%。根据评价方法，本项得满分。

②预算执行率：经查阅相关预算资金下达文件和项目支出，实际到资金272.25万元，截止至2020年底实际支出资金260.96万万元，预算执行率95.85%。根据评价方法，本项得1.5分，扣减0.5分。

③资金使用合规性：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根据评价方法，本项得满分。

④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定《关于组织开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的指导意见》、《罗庄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业务流程》等，制度健全。根据评价方法，本项满分。

⑤制度执行有效性：经核查，项目实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调整活支出调整手续完备，合同书、验收报告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根据评价方法，本项得满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指标由3个二级指标和3个三级指标构成，指标分值25分，实际得分25分，得分率100%。指标得分情况见表5-3。

表5-3效益指标得分情况

指标		赋分	标杆值	得分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10	100%	10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8	100%	8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率	7	100%	7
合计		25	——	25

①实际完成率：经核查，计划普查清查入户登记190000户、普查清查会议培训3000人次，根据罗庄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情况汇报报告中数据显示，各项调查与培训均已完成，实际完成率达100%。根据评价方法，本项得满分。

②质量达标率：根据质量验收报告，人口普查数据验收通过率100%。根据评价方法，本项得满分。

③完成及时率：根据统计局财务支出凭证及问卷调查结果显示，普查指导员和普查员的费用补助和劳动报酬均已按时拨付，支付及时率达100%。根据评价方法，本项得满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产出指标由2个二级指标、4个三级指标和7个四级指标构成，指标分值35分，实际得分27.75分，得分率79.29%。指标得分情况见表5-4。

表5-4效益指标得分情况

指标		赋分	标杆值	得分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有效推动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5	有效	2.5
	社会效益	人口普查宣传力度	5	100%	3.75
		为社会公众提供有效数据参考	5	提供	5

指标		赋分	标杆值	得分
	为各级各部门制定经济政策及项目规划提供参考	5	提供	5
	可持续影响 项目长效机制持续发展	7	可持续	3.5
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普查员满意度	90%	4
		被普查对象对普查工作的满意度	90%	4
合计		35	——	27.75

①有效推动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经核查，项目实施推动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效果一般。根据评价方法，本项得2.5分，扣减2.5分。

②人口普查宣传力度：通过开书法展、发放宣传材料、为辖区移动手机用户更换人口普查彩铃等渠道对人口普查工作进行宣传，宣传评率高，覆盖面广，效果较好。根据评价方法，本项得3.75分，扣减1.25分。

③为社会公众提供有效数据参考：经核查，项目实施单位人口普查工作结束后编制《罗庄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数据摘要》，相关数据及时在罗庄区政务网站进行公布。根据评价方法，本项得满分。

④为各级各部门制定经济政策及项目规划提供参考：经核查，项目实施单位给各部门提供《罗庄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数据摘要》，为卫健局、妇联、团委、公安局提供数据参考。根据评价方法，本项得满分。

⑤项目长效机制持续发展：未建立普查数据质量追溯和问责机制，未明确质量管控、工作目标责任制和岗位责任制，无法保证数据的可追溯性。根据专家判断可得50%权重分，扣减3.5分。

⑥受益对象满意度：根据社会调查方案，对普查员、被普查对象的进行网络问卷调查，根据回收的134份（其中普查员问卷40份，被普查对象94份）有效问卷，普查员、被普查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整体满意度均为100%。根据评价方法，本项得满分。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罗庄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项目组织过程中，区领导高度重视，成立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设立人口普查办公室，同时严格按照普查员、普查指导员选调标准、条件、范围、数量等要求，组织各街道选聘“两员”；项目运行过程中，项目单位积极建章立制，建立《罗庄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业务流程》，有效推进普查工作，保障项目运行顺畅。

七、项目存在的主要问题

1. 绩效指标不够细化，量化程度不足

项目虽设置绩效目标，但绩效指标明确性不够突出、细化程度不够，未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清晰、可衡量的绩效指标。预期产出指标中数量指标设置普查清查会议培训3000人/次，未设置培训次数、会议次数、普查宣传材料、广告宣传次数等量产指

标；社会效益指标的指标值为及时提供，效果及时的标准没有进行量化和具体阐明，不能有效衡量项目的产出效益。

2. 预算执行率有待提高

2020年第七次人口普查专项资金预算272.25万元（其中市级资金61.40万元，区级资金210.85万元），截至2020年年底，实际支出260.96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5.85%，预算执行率偏低。

3. 效益、效果有待提高

根据现场调研，项目实施推动罗庄区经济高质量发展效果一般；通过开展书法展、发放宣传材料、为辖区移动手机用户更换人口普查彩铃等渠道对人口普查工作进行宣传，宣传评率高，覆盖面广，效果较好；人口普查结束后编制《罗庄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数据摘要》为社会公众、卫健局、妇联、团委、公安局等部门提供数据参考；未建立普查数据质量追溯和问责机制，未明确质量管控、工作目标责任制和岗位责任制，无法保证数据的可追溯性。

八、意见建议

1. 加强绩效目标的细化性及量化性

项目预算单位在项目预算目标制定及实施的全过程要坚持整体系统思维，将项目的实施效果与绩效评价结果判定紧密结合，在实施过程中注意利用绩效指标随时监测项目的实施情况，工作计划与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紧密结合能更进一步促进项目的实施成效。因此必须进一步加强绩效目标的细化性及量化性。结

合本项目实际，主要是项目绩效目标申报应做到三级指标具体、明确、细化、可量化，尽可能体现项目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业务数量和完成程度。

2. 完善预算的科学合理性，提高预算执行

项目前期的预算编制要结合以往经验进行充分调研及论证，并尽量全面周到考虑实际变化情况，尽可能做到预算科学合理、数量准确，符合实际需求。预算编制批复后按预算执行，避免调整。项目的执行过程中也应注意及时对项目专项资金的管理使用进行全方位监管，如发现资金使用偏差过大应及时采取针对性的改进措施，通过持续优化项目实施方案，确保项目以最合理、最有效的方式实施执行，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3. 持续推动第七次人口普查效益增加

可充分借其他国家或地区人口普查工作经验，积极推动能够充分反映住户意愿，确保数据质量，减轻两员工作负担的自主填报模式，适当延长能够正常生成并使用二维码的实效，避免因时间过于仓促导致数据收集失误；积极开展全方位、多角度的宣传工作，进一步提升自主申报的知晓率，提高普查对象自主申报的意识，以提高数据申报效率；出具人口普查统计年鉴，为各级各部门制定经济政策及项目规划提供参考；建立健全普查数据质量追溯和问责机制，明确质量管控、工作目标责任制和岗位责任制，确保证数据的可追溯性。